

115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 素養工作坊-中一區雲林場

115.1.19 修訂

壹、緣起

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115 年夢的 N 次方的核心目標為「社群共好」、「數位深化」，透過持續性專業學習歷程，進而不斷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多元化成長，共學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全人發展。「*Teachers get support, Kids get hope*」是夢的 N 次方的初衷，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

茲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之轉輪，讓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、數位整合教學(TPACK)、AI 共備技巧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
四、承辦學校：雲林國民中學。

五、協辦學校：義峰高級中學。

肆、研習時間

115 年 5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

115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，計 2 日。

伍、研習地點

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（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 599 號）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。

（二）第二階段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歡迎報名參加，各班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本場研習為「實體」研習，未逾 10 人不開班。

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| 階段 | 國小 | | 國中 | | 國中小 | |
|----|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| 科目 | 人數 | 科目 | 人數 | 科目 | 人數 |
| 班別 | 國小國語 | 50 | 國中國文 | 32 | 音樂 A-教學應用 | 25 |
| | 國小國語 MAPS | 32 | 國中英語 | 32 | 音樂 B-課程精進 | 25 |
| | 國小英語 | 32 | 國中數學 | 27 | 視覺 | 32 |
| | 國小數學 A | 32 | 國中自然 | 32 | 表演 | 32 |
| | 國小數學 EECC | 32 | 國中綜合 | 32 | 聽說讀寫有策略 | 32 |
| | 國小自然 | 32 | | | 閱讀 Song 讀 | 32 |
| | 國小社會 | 32 | | | 科技教育 | 27 |
| | | | | | 特殊教育（融合） | 27 |
| 小計 | 7 班 | 242 | 5 班 | 155 | 8 班 | 232 |
| 總計 | 20 班(629 人) | | | | | |
| 備註 | *視教室空間大小之綜合情況增額或減額錄取，如有人數異動將公告於夢 N 網站與粉絲專頁。 | | | | | |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線上報名、實體研習

（一）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瀏覽（進入 CIRN→點選「創新教學」→點選「夢的 N 次方」），報名人員可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上上述網站或全教網查詢錄取名單。

（二）經錄取人員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；倘若無故未出

席者，將於全教網進行未到登錄，請於報名前自行評估是否能全程參與，以免造成研習資源浪費。

二、報名時間

(一) 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1. 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2. 報名時間自 115 年 3 月 9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15 年 3 月 29 日(星期日)下午 12 時止。
3. 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5 年 4 月 1 日(星期三)下午 6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4. 課程代碼

| 階段 | 國小 | | 國中 | | 國中小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科目 | 代碼 | 科目 | 代碼 | 科目 | 代碼 |
| 班別 | 國小國語 | 5485569 | 國中國文 | 5485585 | 音樂 A-教學應用 | 5485574 |
| | 國小國語 MAPS | 5485572 | 國中英語 | 5485587 | 音樂 B-課程精進 | 5485601 |
| | 國小英語 | 5485575 | 國中數學 | 5485591 | 視覺 | 5485603 |
| | 國小數學 A | 5485600 | 國中自然 | 5485593 | 表演 | 5485605 |
| | 國小數學 EECC | 5485577 | 國中綜合 | 5485596 | 聽說讀寫 有策略 | 5485607 |
| | 國小自然 | 5485578 | | | 閱讀 Song 讀 | 5485608 |
| | 國小社會 | 5485580 | | | 科技教育 | 5485609 |
| | | | | | 特殊教育 (融合) | 5485612 |
| | | | | | | |

(二) 第二階段【夢 N 網站】報名(報名表單詳見 CIRN 平臺)：

1. 請上「夢的 N 次方」網站(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)，點選主選單「自主▶研習資訊」進入雲林場(中一區)，於第二階段報名處點選網址報名。
2. 第二階段報名僅開放尚未額滿班次，此階段報名錄取之學員，擁有全國教師進修網帳號者，可補登研習時數；無全國教師進修網帳號，需研習時數者，可於報名時勾選需研習證明。
3. 報名時間自 115 年 4 月 2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起至 115 年 4 月 12 日(星期日)下午 12 時止。

4. 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5 年 4 月 13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與研習時數核發原則

(一)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
1. 第一階段報名錄取順序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(1)雲林縣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(雲林縣教師佔總錄取名額之 70%，其餘 30%依以下錄取順序縣市錄取)。

(2)彰化縣、嘉義縣及嘉義市現職教師，身份符合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、實習教師者，依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(3)除前 2 順位之外，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，依照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(4)其他經縣市政府依實驗三法核准設立之實驗教育機構教師(本項請報名教師自行檢附相關證明)。

(5)全教網研習狀況紅燈者，不計入以上順序，列為最後錄取順序。

(6)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上開錄取順位進行審核，順位相同者則按全教網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(7)教師職位類別認定之標準，係按報名截止日當下，全教網後臺資料庫所提供之職位類別。

2. 第二階段報名錄取

(1)不分身分別，依照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(2)補教業者不錄取。

(二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**參加研習課程，錄取後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(三)研習時數核發及證明申請原則

完成報名程序並錄取者，須【**全程**】參與研習，並核實學員實際簽到退紀錄，方能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取得研習時數。未確實簽到退者不得補簽，並視同自行放棄研習時數。若對核發時數有疑義或需研習時數證明者，須於 115 年 6 月 30 日前致電夢 N 辦公室反映，逾期恕不再受理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開放取消報名及遞補期限：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8 日(星期五)止，逾期不候。

(二)取消報名方式：請統一致電夢 N 辦公室，電話(04) 2218-3116 或電子信箱 dream.kl2ea@gmail.com。

(三)遞補作業同步進行，備取通知方式：採 E-mail 方式通知，錄取通知信將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之信箱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
捌、研習日程表

一、第一天：115 年 5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
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場地 | 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8:40-9:00 | 報到 | | 雲林縣服務團隊 |
| 9:00-9:40 | 開幕致詞 •關於夢的N次方 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 | 雲林國中 | 教育部/國教署代表 雲林縣服務團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 |
| 9:40-9:50 | 進駐各班研習教室 | 各分組教室 | 雲林縣服務團隊 |
| 9:50-11:5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| 夢N講師群 |
| 11:50-12:50 | 午餐 | | 雲林縣服務團隊 |
| 12:50-16:5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| 夢N講師群 |
| 16:50~ | 賦歸 | | |

二、第二天：115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日）
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場地 | 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
| 8:40-9:00 | 報到 | 各分組教室 | 雲林縣服務團隊 |
| 9:00-12:0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| 夢N講師群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 | | 雲林縣服務團隊 |
| 13:00-16:00 | 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 | | 夢N講師群 |
| 16:00~ | 賦歸 | | |

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教師班級經營、分組合作學習、數位整合教學(TPACK)、AI 共備技巧及有效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拾、其他說明

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(一) 參加研習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予 12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 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予以敘獎並核予公(差)假出席。

二、本計畫學員注意事項

- (一) 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。
- (二) 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，校內亦不提供學員停車位。
- (三) 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(便當盒、碗、筷子、湯匙)及水杯。
- (四) 為落實數位協力核心目標，請參與學員自備數位學習載具。

三、交通資訊如下

(一)地址：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(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 599 號)

(二)自行開車:

1. 國一:於國道一號 240K 下斗南交流道往斗南方向，接台一線往斗六方向，接雲林路二段往斗六市中心方向，於明德路橋下右轉，到達雲林國中。
2. 國三: 於國道三號 260K 下斗六交流道下往斗六方向，接台三線往斗六方向，接大學路往市區方向，右轉進入明德路，到達雲林國中。

(三)大眾交通運輸工具:

1. 斗六火車站下，轉乘公車（101 號、101B 號、201 號等）至慈濟斗六分院下車，步行約 500 公尺，可至雲林國中。或騎乘 MOOVO 共享單車約 2 公里至雲林國中(本校前方有租賃站)。
2. 高鐵雲林站下，搭乘高鐵快捷公車（201 號）至慈濟斗六分院步行約 500 公尺，可至雲林國中。

四、雲林場聯絡窗口

(一)學校聯絡人：吳俊美老師，電話（05）5326071 分機 019。

(二)縣(市)政府教育局聯絡人：林子軒，電話（05）5523751；電子信箱 61188@ylc.edu.tw。

(三)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夢 N 辦公室：詹助理，電話：(04) 2218-3116；電子信箱 dream.k12ea@gmail.com。

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